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的专项说明

2017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的专项说明

安永华明(2018)专字第60900316_A06号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2017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18年3月29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为：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0900316_A01号)。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进行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公告[2008]43号)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公告[2010]2号)的要求，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编制了后附的2017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和净资产收益率计算表。我们对上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和净资产收益率计算表进行专项说明如下：

基于我们为2017年度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的审计工作，我们未发现上述非经常性损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在所有重大方面不符合上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



非经常性损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的专项说明(续)

安永华明(2018)专字第60900316_A06号

本说明仅供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毅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宁宁

2018年3月29日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7年度
人民币元

2017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益	4,517,299,5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63,819,9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43,213,523
除同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94,246,95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73,795,166)
除上述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	(<u>145,258,635</u>)
	6,699,526,138
减：所得税影响数	1,070,140,61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u>74,234,554</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u><u>5,555,150,970</u></u>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执行。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净资产收益率计算表
2017年度
人民币元

加权平均净
净利润 资产收益率

2017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注)	19,563,277,960	12.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注)	14,008,126,990	9.27%

2017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末净资产	161,839,876,41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151,037,677,142

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公告[2010]2号)的规定执行。

注： 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对中期票据利息和优先股股利进行了派放。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在计算2017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将已发放的中期票据利息和优先股股利共计人民币1,017,500,000元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中予以扣除。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净资产收益率计算表(续)
2017年度

(本页无正文)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起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俊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宏标

2018年3月29日